

最新国家资助政策演讲稿的好(通用5篇)

演讲中的抑扬顿挫，相当于音乐中的节奏，音乐需要节拍，演讲也需要节拍，你应该让你的演讲充满节奏感，节奏就是你口头表达进度的度量。那么我们写演讲稿要注意的内容有什么呢？以下是我帮大家整理的演讲稿模板范文，欢迎大家借鉴与参考，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国家资助政策演讲稿的好篇一

你们好！

仁以知恩图报为德，滴水之恩当涌泉相报，首先，我非常感谢国家的好政策，国家对我们的贫困生的资助，让我这个普普通通的农村孩子能踏上这个梦想中的大学校园，在这里我还要对学校 and 各位关心我们贫困生的老师和学校各单位表示深深的感谢，感恩国家资助。

农村不比城市，要培养出一个大学生来是很困难的；说不完的辛苦，流不尽的眼泪。每当到放假那段时间时，心里面总是会怀着比较忐忑的心预计着下学期要带多少钱，要交什么费用之类的，然后说给父母。而每次说完后都会看到父母阴霾的脸。我能感受到父母心中的担忧，大学的费用不是一笔小数目，那需要他们多少汗水换来啊！负责的父母总是会想尽一切办法让我们上完大学，为的是我们能有个属于自己未来，有时候看到父母为了钱争吵时总是会偷偷的哭泣，看到自己为他们带来的困扰，心里很不是滋味。更多的是现在的物价一直上涨，什么都在变，农村的收入却是一直没变的，对于我们贫困生来说更是雪上加霜。就在即将意味着退学的时候，国家和学校对我们伸出了援助之手，给予了我们助学金和奖学金之类的补助和奖励。对于我们来说无疑是真正的雪中送炭，这不仅仅是金钱，更多的是代表国家和学校没有忘记我们这些贫困的大学生，对于我们这样的大学生学校和老师也

是同样的关注。学校及老师们用他们的行动证明了他们关爱。

这些钱大大的减轻了父母的负担，也让我们在学校能安心的好好学习，暂时不会过于担心钱的问题，全心全意把心放在学习上，等着学成后能为国家做些有意义的事。有了这些钱能减轻我们报自考费用的负担；有了这些钱我们能拿出一部分钱去买一些学习及相关的一些物品，助学金让我们充满自信的行走在大学校园这个有着勃勃生机和有着美好未来的环境中，我们能安心的沐浴在图书馆中寻求真理，我们能过着充实的生活，这些都是国家和学校所赐予。

每当看到我们的誓词：健康所系、性命相托。当我步入神圣医学学府的时刻，谨庄严宣誓：我志愿献身医学，热爱祖国，忠于人民，恪守医德，尊师守纪，刻苦钻研，孜孜不倦，精益求精，全面发展。我决心竭尽全力除人类之病痛，助健康之完美，维护医术的圣洁和荣誉。救死扶伤，不辞艰辛，执着追求，为祖国医药卫生事业的发展和人类身心健康奋斗终生时，一股力量总是会在我心头涌现，我要努力学习，我要感恩，感谢国家、学校、同学、老师所有鼓励着我的人。要让实际行动去证明我们的感谢，感谢他们给了我绚丽多彩的人生，感谢他们让我拥有一颗善良，热忱，感恩的心。

再次感谢两年以来关心、爱护我们成长的院领导和老师们，感谢在学习生活上给过我们莫大帮助的同学，更要感谢国家领导的好政策和对我们的关心和重视。在你们爱的手臂下，我们不再畏惧风雨，在你们爱的庇护下，我们的心灵得到了健康成长。我们定将乘风破浪，做新一代好青年，完成我们所背负的使命。

走好未来的路是我们勇气和自信的见证，我们会用青春的活力和毅力创造更加炫丽灿烂的明天！请你们相信，今天受到过你们帮助的学生，一定不会辜负你们的期望，一定会把这份爱变成将来对祖国、对社会最好的回报！

谢谢你们!真心的谢谢你们!

国家资助政策演讲稿的好篇二

教育公平是社会公平的重要基础，促进教育公平是国家基本教育政策。党和国家高度重视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上学问题，近些年中央有关部门密集出台相关资助政策措施，已建立起覆盖学前教育至研究生教育的学生资助政策体系，从制度上保障了不让一个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

（一）本专科生教育阶段：国家奖助学金、国家助学贷款、学费补偿贷款代偿、校内奖助学金、勤工助学、困难补助、伙食补贴、学费减免、“绿色通道”等多种方式的混合资助体系。

1. 国家奖学金。本专科生国家奖学金，用于奖励特别优秀的全日制普通高校本专科（含高职、第二学士学位）在校生，每年奖励本专科学生5万名，每生每年8000元。

2. 国家励志奖学金。用于奖励资助品学兼优、家庭经济困难的全日制普通高校本专科（含高职、第二学士学位）在校生。国家励志奖学金资助面约为全国全日制普通高校本专科（含高职、第二学士学位）在校学生总数的3%，每生每年5000元。同一学年内，国家励志奖学金和国家奖学金不能同时获得。

3. 国家助学金。用于资助家庭经济困难的全日制普通高校本专科（含高职、第二学士学位）学生，国家助学金资助面约为全国全日制普通高校本专科（含高职、第二学士学位）在校学生总数的20%，平均资助标准为每生每年3000元，可分设2-3档。

4. 国家助学贷款。国家助学贷款是由政府主导，金融机构向高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提供的不需要担保或抵押的信用助学贷款，帮助解决在校期间的学费和住宿费用，每学年贷款金

额原则上不超过8000元，贷款期限最长不超过20年。国家助学贷款利率执行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公布同档次基准利率，不上浮。贷款学生在校期间的贷款利息全部由财政贴息，毕业后的利息由学生支付，并按约定偿还本金。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申请国家助学贷款，有两种模式：一是校园地国家助学贷款，即通过就读学校向经办银行申请；二是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即通过户籍所在县(市、区)的学生资助管理机构提出申请(有的地区直接到相关金融机构申请)。

5. 基层就业学费补偿贷款代偿。对中央部门所属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应届毕业生，自愿到中西部地区和艰苦边远地区基层单位就业、服务期达到3年以上(含3年)的，实施学费补偿或国家助学贷款代偿。补偿代偿金额根据毕业生在校期间每年实际缴纳的学费或获得的国家助学贷款确定，每生每年不高于8000元。每年补偿或代偿总额的1/3，分3年补偿代偿完毕。地方高校毕业生学费补偿贷款代偿由各地参照中央政策制定执行。

6. 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学费补偿贷款代偿及学费减免。对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的高等学校在校生及毕业生在校期间缴纳的学费或获得的国家助学贷款实施一次性补偿或代偿，对退役后复学的高校在校生(含高校新生)实行学费减免。补偿代偿金额根据学生在校期间每年实际缴纳的学费或获得的国家助学贷款确定，退役复学学费减免金额按照实际收取学费确定，每生每年均不高于8000元。

7. 师范生免费教育。在北京师范大学、华东师范大学、东北师范大学、华中师范大学、陕西师范大学和西南大学六所教育部直属师范大学实行师范生免费教育。免费教育师范生在校学习期间，免除学费、免缴住宿费，并补助生活费。地方师范院校师范生资助由各地自行实施。享受师范生免费教育的学生可以申请国家奖学金，但不能申请国家励志奖学金和国家助学金。

8. 退役士兵教育资助。对退役一年以上、考入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的自主就业退役士兵，给予教育资助。内容包括：一

是学费资助；二是家庭经济困难退役士兵学生生活费资助；三是其他奖助学金资助。学费资助标准，按省级人民政府制定的学费标准，每学年最高不超过8000元。生活费及其他奖助学金资助标准，按国家现行高校学生资助政策的有关规定执行。

9. 新生入学资助项目。从2012年起，对中西部地区启动高校家庭经济困难新生入学资助项目，用于解决学生家庭至录取学校间的路费及入校后短期生活费，省（区、市）内院校录取的新生每人资助500元，省外院校录取的新生每人资助1000元。

10. 勤工助学。学校设置校内勤工助学岗位，并为学生提供校外勤工助学机会。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优先考虑。学生参加勤工助学原则上每周不超过8小时，每月不超过40小时，劳动报酬原则上不低于当地政府或有关部门制定的最低工资标准或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

11. 校内资助。学校利用从事业收入中提取的资助资金以及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和个人捐助资金等，设立校内奖学金、助学金、困难补助、伙食补贴、校内无息借款、减免学费等。

12. 绿色通道。全日制普通高校建立“绿色通道”，对被录取入学、无法缴纳学费的家庭经济困难新生，先办理入学手续，然后再根据学生实际情况，分别采取不同办法予以资助。

（二）研究生教育阶段：国家奖助学金、“三助”岗位津贴、国家助学贷款、学费补偿贷款代偿等多种方式并举。

1. 国家奖学金。研究生国家奖学金用于奖励特别优秀的研究生。每年奖励4.5万名，其中硕士生3.5万名、每生每年2万元，博士生1万名、每生每年3万元。

2. 学业奖学金。为激励研究生勤奋学习、潜心科研、勇于创新、积极进取而设立的奖学金。中央高校根据研究生收费标

准、学业成绩、科研成果、社会服务以及家庭经济状况等因素，确定研究生学业奖学金的覆盖面、等级、奖励标准和评定办法（可分档设定奖励标准）。研究生学业奖学金标准不得超过同阶段研究生国家奖学金标准的60%。地方高校研究生学业奖学金政策由各地参照中央政策制定执行。

3. 国家助学金。用于资助全国普通高等学校纳入全国研究生招生计划的所有全日制研究生（有固定工资收入的除外）的基本生活支出。硕士研究生资助标准不低于每生每年6000元，博士研究生资助标准不低于每生每年10000元。

4. “三助”岗位津贴。高等学校利用教育拨款、科研经费、学费收入、社会捐助等资金，设置研究生“三助”（助研、助教、助管）岗位，并提供“三助”津贴。原则上，助研津贴主要通过科研项目经费中的劳务费及科研间接费列支，助教津贴和助管津贴所需资金由高等学校承担。研究生“三助”津贴标准由高校依据国家有关规定，结合当地物价水平等因素合理确定。

5. 国家助学贷款。研究生申请国家助学贷款的条件、程序及其他有关规定，与高校本专科生国家助学贷款基本相同。原则上，研究生助学贷款以校园地国家助学贷款为主，每学年贷款金额不超过12000元。

6. 基层就业学费补偿贷款代偿。应届毕业研究生赴基层就业申请学费补偿贷款代偿的条件、程序及相关规定，与本专科毕业生基本相同。研究生补偿代偿金额每生每年不高于12000元。

7. 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学费补偿贷款代偿及学费减免。研究生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申请学费补偿贷款代偿及学费减免的条件、程序及相关规定，与本专科生基本相同。研究生补偿代偿或学费减免金额每生每年不高于12000元。8. 退役士兵教育资助。对退役一年以上、考入普通高等学校并纳入全国全

日制研究生招生计划的自主就业退役士兵，给予教育资助。资助内容与本专科生基本相同。学费资助标准每学年最高不超过12000元。

建立起以国家免学费、国家助学金为主，学校和社会资助及顶岗实习等为补充的学生资助政策体系。

1. 免学费

国家对中等职业学校全日制正式学籍一、二、三年级在校生中所有农村（含县镇）学生、城市涉农专业学生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艺术类戏曲表演专业学生免除学费（艺术类其他表演专业学生除外）。

对民办中等职业学校符合免学费条件的学生，按照当地相同类型同专业公办中等职业学校免学费标准给予补助。学费标准高出公办学校免学费标准部分由学生家庭负担；低于公办学校免学费标准的，按照民办学校实际学费标准予以补助。

2. 国家助学金

国家助学金资助对象为全日制正式学籍一、二年级在校涉农专业学生和非涉农专业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标准生均每年2000元。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比例按区域确定，六盘山区等11个连片特困地区和西藏、四省藏区、新疆南疆三地州中等职业学校农村学生（不含县城）全部纳入享受助学金范围。

地方出台的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政策和助学金政策，范围大于或相关标准高于国家标准的，可按照本地的办法继续实施。

3. 顶岗实习

安排中等职业学校三年级学生到企业等单位顶岗实习，获得一定报酬，用于支付学习和生活费用。

4. 奖学金

中等职业学校每年安排一定的经费，用于国家免学费政策之外的学费减免、勤工助学、校内奖学金和特殊困难补助等。

6. 其他资助

鼓励和支持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以及个人资助中职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三、普通高中教育学生资助政策 建立起以政府为主导，国家助学金为主体，学校减免学费等为补充，社会力量积极参与的普通高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体系。

1. 国家助学金。用于资助普通高中在校生中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面约占全国普通高中在校生总数的20%，平均资助标准为每生每年2000元，具体标准由各地结合实际分档确定。

2. 学校资助。学校从事业收入中提取一定比例的经费，用于减免学费、设立校内奖助学金和特殊困难补助等支出。

3. 社会资助。积极引导和鼓励企业、社会团体及个人等面向普通高中设立奖学金、助学金。

全面免除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学杂费，对农村学生和城市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费提供教科书，对农村学生免费配发汉语字典，对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提供生活补助，实施营养改善计划。

1. 免学杂费。全部免除城乡义务教育阶段所有学生学杂费。

2. 免费教科书。对义务教育阶段所有农村学生和城市低保家

庭学生免费提供教科书。农村学生国家课程免费教科书资金由中央财政承担，地方课程免费教科书及城市低保家庭学生国家免费教科书资金由地方财政承担。国家为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免费配发汉语字典。

3. 寄宿生生活补助。用于资助义务教育阶段农村和城市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中西部地区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补助标准为小学生每生每天4元、初中生5元（寄宿生全年在校时间按250天计算）。

4. 营养改善计划。在集中连片特殊困难地区实施农村（不含县城）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中央财政为国家试点地区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生提供营养膳食补助，标准为每生每天4元（学生全年在校时间按200天计算），所需资金全部由中央财政承担。同时，支持地方试点，中央财政给予适当奖补。

五、学前教育资助政策

按照“地方先行、中央补助”的原则，各地建立学前教育资助政策体系。1. 政府资助。地方政府对经县级以上教育行政部门审批设立的普惠性幼儿园在园家庭经济困难儿童、孤儿和残疾儿童予以资助。中央财政根据地方出台的资助政策、经费投入及实施效果等因素，予以奖补。

2. 幼儿园资助。幼儿园从事业收入中提取一定比例的经费，用于减免收费、提供特殊困难补助等，具体比例由各地自行确定。3. 社会资助。各地建立和完善相关优惠政策，积极引导和鼓励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及个人等捐资，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儿童、孤儿和残疾儿童接受普惠性学前教育。

作者：编辑：办公室

国家资助政策演讲稿的好篇三

一、什么是高等学校学生资助体系？

在高校进行招生、收费制度改革的过程中，高校中出现的经济困难学生问题一直是社会关注的焦点。对此，党中央、国务院、各级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一直十分重视、关心资助高校经济困难学生工作。教育部和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相继研究制定了一系列资助高校经济困难学生的政策和措施。从而，在我国高等学校中逐步建立起了以奖学金、学生贷款、勤工助学、特殊困难补助和学费减免（简称“奖、贷、助、补、减”）为主体的多元化的资助经济困难学生的政策体系。在出台一系列资助政策的同时，国家和各地区、各部门还拨出专项经费用于资助高校经济困难学生，以保证他们按时入学、安心学习和生活。

二、何为“绿色通道”？

近年来，为切实保证贫困家庭学生顺利入学，教育部规定了各普通高等学校都必须建立“绿色通道”制度，即对被录取入学、经济确实困难的新生，一律先办理入学手续，然后再根据核实后的情况，分别采取措施予以资助。

三、什么是国家助学贷款？

国家助学贷款是党中央、国务院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利用金融手段完善我国普通高校资助政策体系，加大对普通高校贫困家庭学生资助力度所采取的一项重大措施。国家助学贷款是由政府主导、财政贴息，银行、教育行政部门与高校共同操作的专门帮助高校贫困家庭学生的银行贷款。借款学生不需要办理贷款担保或抵押，但需要承诺按期还款，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借款学生通过学校向银行申请贷款，用于弥补在校学习期间学费、住宿费和生活费的不足，毕业后分期偿还。

四、普通高校学生如何申请助学贷款？

1、申请国家助学贷款的借款人须具备以下条件：

- (1) 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
- (2) 持学生证或入学通知书和有效居民身份证；
- (5) 学习认真，品德优良；
- (7) 符合国家助学贷款规定的其他条件。

2、国家助学贷款办理程序（主要申请、审批程序可在网上实现）：

(1) 学生（借款人）向所在高校学生工作管理部门提出贷款申请。

申请送交银行（贷款人）审批。

力进行调查，并在高校交付申请资料30日内给予答复。

- (1) 贷款申请书；
- (3) 家庭基本状况及学生父母同意该生借款确认书或联系方式；
- (4) 学生（借款人）所在高校审核意见；
- (5) 银行（贷款人）要求的其他资料。

五、申请贷款的条件是怎样规定的？

(2)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且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4) 诚实守信。

六、学生每学年可申请多少国家助学贷款？

每个学生每学年的贷款金额最高不超过6000元。

七、申请贷款的学生需要提供哪些材料？

(1) 国家助学贷款申请书；

意申请贷款的证明)；

(3) 本人对家庭经济困难情况说明；

性承担法律责任。

八、国家助学贷款的利率是多少？

国家助学贷款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同档贷款的法定利率执行，不上浮，不计复利。

九、国家助学贷款的还款期限为多长？

一般讲，借款学生应在毕业后六年内还清贷款本息。

十、国家财政如何对国家助学贷款利息进行补贴？

借款学生在校期间的国家助学贷款利息由国家财政全部补贴；借款学生毕业后的利息及罚息由学生本人全额支付。

十一、借款学生中途不需要贷款了怎么办？

借款学生在校期间，如因经济状况发生了好转等原因，中途不需要贷款时，学生可在当年放款10日前，通过所在学校向银行提出书面申请终止贷款发放。经银行同意后，学生与银

行办理借款合同变更等手续。

十二、转学的借款学生如何处理国家助学贷款？

借款学生转学时，必须先还清在原经办银行的贷款本息，所在学校方可为其办理转学手续。

十三、借款学生在毕业时，就国家助学贷款事项需要与银行办理哪些手续？

继续攻读学位的相关证明。原所在学校审核通过后，由原经办银行为其办理展期手续。

十四、借款学生在何时开始偿还国家助学贷款？

借款学生毕业后，自己需全额支付贷款利息。经办银行允许借款学生根据就业和收入水平，自主选择毕业后24个月内的任何一个月起开始偿还贷款本金。具体还贷事宜，由借款学生在办理还款确认手续时向经办银行提出申请，经办银行进行审批。

十五、借款学生可采取何种方式偿还国家助学贷款？

银行通常为借款学生设计了两种还款方式：等额本息还款法和等额本金还款法。等额本息还款法每期偿还本息金额相等，还款压力平均分布；等额本金还款法初始每期的还款金额较多，以后每期的还款金额较少，还款压力呈前紧后松分布。采用等额本息还款法支付本息总额略高于等额本金还款法。

十六、借款学生可否提前还款？

借款学生在借款期间内，可以提前部分或全部还款，但必须提前向银行提出书面申请。对提前还款的本金按合同约定利率和实际使用天数计收利息。

十七、违约的借款学生应承担什么后果？

款，经办银行应对其违约还款金额计收罚息，并将其违约行为载入金融机构征信系统，金融机构不再为其办理新的贷款和其他授信业务。

(2) 按还款协议进入还款期后，连续拖欠还款超过一年且不与银行主动联系办理有关手续的借款学生，有关行政管理部门和银行将通过新闻媒体和网络等信息渠道公布其姓名、公民身份号码、毕业学校及具体违约行为等信息。

(3) 违约人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十八、其他相关贫困资助

1、什么是勤工助学？

勤工助学是高等学校组织学生参加校内的助教、助研、助管、实验室、校办产业的生产活动和后勤服务及各项公益活动，从勤工助学基金中支付相应报酬，使经济困难学生具有稳定、可靠的经济来源的一项资助方式。

2、什么是特困生补助？哪些学生可以申请特别困难补助？

特别困难学生补助是国家为保证经济特别困难学生顺利入学和完成学业，而给予学生的专门补助。一般是申请了国家助学贷款也参加了勤工助学后仍存在特殊困难的学生。

3、哪些学生可以减免学费？

按国家有关规定，一般高校根据本校实际状况界定为：烈属、孤儿、残疾人家庭子女及学生本人残疾家庭特别困难者。

国家资助政策演讲稿的好篇四

滴水之恩当涌泉相报，这是我们中华的传统美德，作为一名学生我们最好的报答方式也许有限，但我们却可以尽力去把我们该做的每一件事做得完美做的更好，不是每个人都是那么伟大，让自己的一生全心全意来报答曾经的恩德。但我们可以做最好的自己，在自己身边的每一件小事都做到位不愧对自己曾经单纯的心。

助学政策，让我们少走了弯路，减轻了我所背负的压力，让我既能感受到成长的满足也能激励我们努力的向前奔跑，我们强烈的独立感和责任心让我们意识到家里真的不容易，也觉得我们到了为家里分忧解愁的年纪了。但是这时候，助学金就是我们的希望，为我撑起我们的希望，我们的未来。让我不用矛盾在那些前进与后退的选择中，让我前行没有后顾之忧的全心全意的去学习。

对于国家的助学政策，我是一个受益者，让我感受到了被关注和关心的温暖。所以我觉得国家和学校给我的不仅仅是金钱，而是对我的重视和关心。

我觉得我是幸运的，生在这个经济快速发展的时代，更幸运的是能得到助学政策的帮助。我觉得和我一样收到帮助的很多人也会一直都含着一颗感恩的心，一直努力的积极的为追赶时代的步伐而努力，为自己的一片天空而不断地追寻，为了以后能帮助更多的和自己现在所处的境遇的人而奋斗，为了一心为我们操劳的父母而更加努力，如果没有助学政策，普及九年制的义务教育几乎每个家庭都能支付的起孩子的开销，但长达十二年或更长久的在校学习成为了一种奢望，助学政策的出现为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带来了前进的动力，完成梦想的希望，让他们不再被困在狭小的绝望里不能自拔。

以前的普遍的贫穷的孩子早当家，现在确实争芳斗艳中不乏有家贫又志向不短的学子。他们比那些有家庭优势的孩子更

要努力很多倍，因为他们知道他们得来的这一切都是那么的不容易。他们拥有的淳朴心灵，只是为了改变家庭现状，自己的未来，不让对自己寄予希望的人们感到失望，不让自己对自己失望，因为他们知道有些事情还得靠自己。所以他们不是光在嘴上说感谢，他们用自己的行动去证明，即使以后我们都很平凡，但我们不会虚度，他们会用自己的行动去回报当年那些帮助过自己的国家或人。

我一直都知道，学校是一个可以不断让人进步，不断让人学习到新东西的大环境，而对于我这样一个家庭环境并不优越的学生而言，学校更是一个可以不断充实自我，不断迈向成功的阶梯，所以学校设立的贫困助学金对于我而言便具有了非凡的意义，贫困生助学金的帮助，不但大大减轻了我家的经济负担，让我的生活和学习得到了一定的物质保障，让我能够更加安心和专心的学习，而且还增强了我的感恩心，让我更加懂得了知恩图报，培养了我生活中的自信心，增强了我的社会责任感，让我更加懂得了如何来回报学校、老师、同学所给我的帮助。

我不认为一切都是理所当然，不会有我接受这些帮助是因为我穷，他们应该帮助我的想法。我接受时会心存感激但我不让自己感到卑微，微笑的接受，就像小草与万物一样接受了太阳的光辉，也回报给这个世界一片斑斓的色彩一样。我们一个人太渺小，所以需要涓涓细流汇集才能谱写宏大的江河。我想我们以后做出的感激也许看起来微小，但只要每个人都分出一分爱，那么就能让我们祖国的家园充满爱，助学政策，助我成长。我也尽力的去灌溉我的梦想，虽然不知道未来是什么样子的，但我也愿意相信这就是最好的未来，让该盛开的色彩，每种色彩在我的生命里盛开。

国家资助政策演讲稿的好篇五

3、申请程序：持入学通知书、户口本、家庭经济困难证明等按要求填写新生入学绿色通道申请表，相关部门审批并发

放入学绿色通道审批表，办理入学相关手续。

二、国家奖学金

1. 奖励标准：每人每年8000元；

3. 评选时间名额：每学年评选一次，10月31前完成评审，一次性发放，颁发国家统一印制的奖励证书，记入学籍档案。

4. 注意事项：同一学年，获得国家奖学金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可同时申请获得国家助学金，不能同时获得国家励志奖学金。

三、国家励志奖学金

1. 奖励标准：每人每年5000元；

优异；

3. 评选时间：每学年评选一次，10月31前完成评审，11月30日前一次性发放，记入学籍档案。

4. 注意事项：同一学年，获得国家励志奖学金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可同时申请获得国家助学金，不能同时获得国家奖学金。

四、国家助学金

3、评选时间：每学年评选一次，11月15前完成评审，分批进行发放（每学期发放一半）。

4、注意事项：同一学年，获得国家助学金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可同时申请获得国家奖学金或国家励志奖学金。

五、省政府奖学金

1. 奖励标准：每人每年2000元；

3. 评选时间：每学年评选一次，10月31完成评审，一次性发放，记入学籍档案。

4. 注意事项：同一学年，获得省政府奖学金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可同时获得国家助学金，不能同时获得国家奖学金和国家励志奖学金。

六、国家助学贷款

1. 申请金额：每人每学年不超过6000元；

2. 申请条件：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七、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

1. 申请金额：每人每学年不超过6000元；

2. 申请条件：入学前父母及本人户籍在本县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4. 注意事项：按要求与当地银行签订贷款合同，并按期还款，分年发放。在校期间由国家财政补贴，毕业后利息由学生本人承担。

八、应征入伍毕业生学费补偿及助学

贷款代偿

1、补偿金额：学校实际学费标准，每人每学年不超过6000元；

3、注意事项：信息准确无误，联系方式不得随意更换。

九、勤工助学

1. 岗位设置：护校队或节假日物业保洁、宿舍管理等。
2. 申请条件：在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4. 酬金：原则上按每人每天20元计，结合实际适当调整。

十、感恩在行动

1. 申请对象：全校受奖助学生；
4. 考核评优：固定岗每月一次，机动岗每半月一次，由学生资助工作委员会负责。
5. 根据考核情况按感恩在行动考核评优办法进行评优，奖励标准每人每学年1000元。

十一、关于资助工作的几点说明

1. 奖助学金评比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程序执行；
2. 名额由资助中心根据上级分配名额按一定比例划分到各教学系；
3. 生活补贴按上级要求和标准按学期发放给在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